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福建·厦门
二〇二一年二月

会议须知

一、为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下简称“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公司工作人员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须在会议召开前30分钟到达会议现场，持有效证件办理签到手续。会议开始后，签到登记手续终止。

三、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正常秩序。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四、会议严格按照大会通知所列议案进行审议和表决。要求发言的股东应当按照会议议程，经主持人许可后发言。发言或提问应当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3分钟。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但与本次会议议题无关或涉及公司商业秘密、内幕信息的问题，主持人及其指定人员有权拒绝回答。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不再进行发言。

五、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出席现场的股东以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行使表决权，并在表决票中对各项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多选、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视同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表决结果计为“弃权”。表决票由公司统一印制并加盖公司董事会印章，不使用本次会议发放的表决票的，作弃权处理。会议期间离场者，作弃权处理。

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1名监事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的，相关股东不得参加计票、监票。

七、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八、会议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随意走动，并将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会议期间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

九、特别提醒：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提倡公司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会。确需现场参会的，请务必提前关注并遵守当地有关疫情防控的规定，参会期间应全程佩戴口罩并服从工作人员安排，保持必要的座次距离。

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1、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2月18日14:30
- 2、现场会议地点：福建省厦门市集美大道1300号创新大厦14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网络投票系统及投票时间：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2021年2月18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2021年2月18日）的9:15-15:00。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汪坤明先生

二、会议议程

- （一）参会人员签到；
- （二）主持人宣布股东大会开幕，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人数、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 （三）推选本次股东大会计票人、监票人；
- （四）审议会议议案：
《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实施方式及实施内容的议案》
- （五）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 （六）宣读投票注意事项，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投票表决并交回表决票；
- （七）休会（计票人、监票人统计表决结果）；
- （八）复会，宣布上述议案的表决结果；
- （九）主持人宣读 2021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
- （十）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一）签署股东大会决议及会议记录；
- （十二）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目 录

议案一：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实施方式及实施内容的议案5

议案一：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实施方式及实施内容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实施方式及实施内容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9年12月27日出具的《关于同意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2967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00万股，发行价格为24.1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8,24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5,929.85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2,310.15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0]361Z0011）。

2020年6月，公司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签定《战略合作协议》，兴业证券给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过程中的承销费一定折让，折让金额为429.25万元（扣除增值税后）。公司上市募集资金净额因此变更为42,739.39万元，其中超募资金变更为2,400.32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厦门分所对公司2020年2月5日至2020年7月2日期间资本公积的变动明细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容诚专字[2020]361F0213号《审计报告》。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了专户存储制度，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在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发行申请文件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

股说明书》及其他发行申请文件，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额 (万元)
1	年产 350 万平方米超低导热系数真空绝热板扩产项目	24,939.32	24,939.32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399.75	5,399.75
3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合 计		40,339.07	40,339.07

三、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实施方式及实施内容调整的情况说明

(一) 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实施方式及实施内容的原因

1、在消费升级与技术迭代的双重驱动下，能效等级高、容积率高的冰箱备受市场青睐，而真空绝热板的需求量也保持旺盛。加诸疫情影响，食物存储需求骤增，大容量冰箱销量增长，进一步提升了真空绝热板市场需求。随着产品需求不断增长，公司产能持续扩张，公司对主要原材料玻璃纤维的需求也不断增加。但 2020 年下半年以来，玻璃纤维的价格不断提升，且呈现供不应求的状况。公司为进一步降低原材料采购成本、稳定主要原材料的供应，拟对原“年产 350 万平方米超低导热系数真空绝热板扩产项目”部分生产工艺进行改进，引入超细玻璃纤维芯材生产线并同步调整配套设施，实现产业链向上游延伸。

2、因内部管理所需，公司高性能阻隔膜业务由下属子公司福建菲尔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菲尔姆”）主要负责，目前菲尔姆已通过自有资金投建了可满足生产所需的膜生产线，出于整体经济效益考虑，公司拟不再对“年产 350 万平方米超低导热系数真空绝热板扩产项目”中的膜生产线进行投资。

3、目前，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重点推进的真空玻璃生产试验线目前已取得阶段性成果，产出的真空玻璃样品具有良好的隔热隔音性能。公司基于前述研发进展，结合未来战略发展方向，为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优化资源配置，公司拟对“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拟将原计划用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土建工程的资金调整用于研发中心及其研发项目所需的研发设备投入，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所需办公室、研发实验室及产品试制车间等附属设施，公司将利用现有场地或通过租赁的方式予以解决。

（二）拟调整内部实施内容、投资结构及实施方式的具体情况

根据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和市场变化，公司对“年产 350 万平方米超低导热系数真空绝热板扩产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内部实施内容、投资结构及实施方式进行调整。

1、建设内容调整如下：

项目名称	原建设内容	前次调整后的建设内容	本次拟调整后的建设内容
年产 350 万平方米超低导热系数真空绝热板扩产项目	项目建设包括基建建设、生产线建造、人员配备等。项目建成后，将形成一套年产 350 万平方米的超低导热系数真空绝热板生产线，其中芯材生产线 9 条、膜生产线 2 条、真空封装生产线 3 条，以及若干包装设备、检测设备、物流设备等	项目建设包括基建建设、生产线建造、人员配备等。项目建成后，将形成一套年产 350 万平方米的超低导热系数真空绝热板生产线，其中湿法宽幅芯材生产线 1 条，干法生产线 3 条、膜生产线 2 条、单体式真空封装 35 台，以及若干包装设备、检测设备、物流设备等	项目建设包括基建建设、生产线建造、人员配备等。项目建成后，将形成一套年产 350 万平方米的超低导热系数真空绝热板生产线，其中湿法宽幅芯材生产线 1 条，超细玻璃纤维芯材生产线一套、单体式真空封装 35 台，以及若干包装设备、检测设备、物流设备等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拟新增科技楼 1 栋，建筑面积合计 6,360.00 平方米，内含研发人员办公室、研发实验室及产品试制车间等附属设施。为适应研发需要，拟新增研发设备和仪器，新增研发人员 40 余人。	前次未调整，不适用	为适应研发需要，拟新增研发设备和仪器，新增研发人员 40 余人。

注：“年产 350 万平方米超低导热系数真空绝热板扩产项目”前次调整事项系经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实施。

2、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名称	原计划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现拟投入金额	增减情况
年产 350 万平方米超	土建工程	10,760.36	8,600.00	-2,160.36
	机器设备	10,446.19	16,339.32	5,893.13

低导热系数 真空绝热板 扩产项目	铺底流动资金	3,732.77	0	-3,732.77
	合计	24,939.32	24,939.32	0
研发中心 建设项目	土建工程	1,474.25	0	-1,474.25
	设备投入	2,347.50	3821.75	1,474.25
	人员薪资	978.00	978.00	0
	耗材	600.00	600.00	0
	合计	5,399.75	5,399.75	0

根据公司募投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后的部分机器设备的价格以最终成交价格为准，以上项目建设资金需求不足部分，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利用自有资金自筹解决。

（三）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情况

公司鉴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重点推进的“真空玻璃生产试验线研发项目”已取得阶段性成果，为抢抓机遇，公司拟加快“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项目建设，将原计划用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土建工程的资金调整为用于研发中心及其研发项目所需的研发设备投入，具体变更如下：

项目名称	变更类型	变更内容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实施方式	变更前	自建
		变更后	租赁或利用现有场地

四、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实施方式及实施内容的影响

“年产350万平方米超低导热系数真空绝热板扩产项目”内部投资结构与实施内容的调整，主要系公司基于经营发展需求，在募投项目内部土建工程费用与机器设备、铺底流动资金之间进行的调整，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总额，未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与实施方式，也未取消原募投项目和实施新项目，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调整系内部土建工程与机器设备之间的调整，项目实施方式由自建变更为租赁或利用现有场地，旨在合理优化公司现有资源，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推进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本次调整未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总额，未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也未取消原募投项目和实施新项目，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请审议。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十八日